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專案助理 蔡毓芳

電話：3322101#7511

電子信箱：8003675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桃教資字第11300337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30033789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30033789_ATTACH2.pdf、376735100E_1130033789_ATTACH3.pdf、
376735100E_1130033789_ATTACH4.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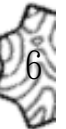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教育部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一案，請鼓勵
貴校教師或教學團隊踴躍報名，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0日臺教資(三)字第1132701180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辦理「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為激勵積極推動數位學習績優之團隊、人員，並鼓勵教師使用數位學習平臺或新科技等實施數位教學分享其推動成果，爰辦宗旨揭徵選計畫，相關徵選類別及訊息摘錄如下：

(一)績優中小學學校及人員：

- 1、對象：本市各級學校及所屬人員(含行政人員及教師)。
- 2、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3年6月21日止。
- 3、報名方式：請向本局報名(報名網址請參閱附件1及2)，初審通過者將薦送至教育部參加徵選。



(二)績優領航教師：

- 1、對象：入校班陪伴計畫領航教師。
- 2、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3年6月21日止。
- 3、報名方式：請向本局報名(報名網址請參閱附件3)，初審通過者將薦送至教育部參加徵選。

(三)優良教案：

- 1、對象：本市各級學校教師個人或教學團隊。
- 2、報名期間：113年7月15日至7月26日止。
- 3、報名方式：逕向教育部報名，報名網址請參閱附件4。

三、相關徵選諮詢，請逕洽本案聯絡人：

- (一)績優中小學學校、人員及領航教師：本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蔡毓芳，電話：03-3322101#7511。
- (二)優良教案：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總計畫辦公室，電話：04-22181098，Email：asdl@mail.ntcu.edu.tw。
- (三)本徵選計畫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於相關計畫網站(<http://pads.moe.edu.tw>)。

四、檢附績優學校、績優人員、績優領航教師、優良教案附件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美國學校、私立康萊爾國民中小學、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桃園美國學校除外)

副本：電 2024/04/17 文
交 08:08:03 章